

#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828 证券简称:锐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6,422,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1,447,000股后的股本164,97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锐新科技	股票代码	3008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然	杨茜	
办公地址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区外)海泰大道5号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区外)海泰大道5号	
传真	022-58188545	022-58188545	
电话	022-58188588	022-58188588	
电子信箱	irc-zqb@xinshichang.com	irc-zqb@xinshicha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专业从事工业精密铝合金产品及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能和结构精密铝合金产品及部件的业务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电子散热器、汽车轻量化部件、自动化设备及医疗设备精密部件,产品主要应用在电气自动化、汽车轻量化、工业自动化及医疗器械等领域。

产品分类	细分类别	应用领域
电力电子散热器	变频器散热器	低压、中压、高压充电桩及各类工业节能变频器
	逆变器散热器	光伏、储能逆变器
	风电设备散热器	风力发电设备
	其他工业散热器	轨道交通、通讯、自动化设备及医疗设备等各种电力电子设备
汽车轻量化部件	电机机壳	新能源汽车电机壳防护及散热
	电池箱体及配件	新能源汽车电池壳防护及散热
	防撞梁	传统燃油车及新能源汽车前后及侧翼安全防护
	车身及仪表盒结构件	传统燃油车及新能源汽车车身、天窗及仪表盒等轻量化部件
汽车电源管理散热器	汽车电源管理散热器	传统燃油车及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源管理
	自动化机械结构部件及附件	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设备专用电机等
自动化设备及医疗设备精密部件	自动化机械结构部件及附件	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设备专用电机等
	医疗设备精密部件	X光影像仪等大型医疗设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867,600,017.27	853,975,040.05	1.60%	862,116,20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3,325,611.17	800,584,262.18	-2.09%	789,001,487.21
营业收入	294,500,254.96	622,021,359.59	-4.46%	664,713,04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97,743.15	55,303,186.08	-41.00%	75,364,44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181,650.36	52,733,151.63	-42.77%	67,364,495.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07,606.36	56,407,836.01	-18.97%	159,430,29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3	-39.39%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3	-39.39%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3%	7.03%	-2.80%	9.0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0,357,129.06	148,944,560.50	148,185,027.99	165,813,53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85,798.19	8,764,166.66	7,408,667.40	4,657,11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15,921.87	8,183,163.43	7,022,482.38	3,828,68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7,153.44	24,208,694.70	18,373,467.68	-2,911,619.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6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占昌	境内自然人	24.70%	41,204,250.00	41,204,250.00	不适用		0.00		
黄山开投锐新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22%	40,299,750.00	40,299,750.00	不适用		0.00		
上海肇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2.91%	4,840,55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肇盛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0.96%	1,600,200.00	0.00	不适用		0.00		
J.P. Morgan Chase & Co. 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79%	1,316,102.00	0.00	不适用		0.00		
丁嘉磊	境内自然人	0.59%	988,6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资产管理(有限合伙)基金	其他	0.53%	876,650.00	0.00	不适用		0.00		
BAK 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7%	777,000.00	0.00	不适用		0.00		
BAK 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4%	724,044.00	0.00	不适用		0.00		
魏璇	境内自然人	0.41%	686,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肇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肇盛资产管理(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肇宏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谷磊),二家公司均为谷磊实际控制;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公告编号:2026-022

##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0日(星期一)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6年3月3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赣州市崇义县城塔下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楼多媒体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泽兰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章程》等有关规则。

7.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共1,254人,代表股份数量为728,031,37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5977%。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7人,代表股份数量为687,280,5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058%。

(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247人,代表股份数量为40,750,8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919%。

(3)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共1,247人,代表股份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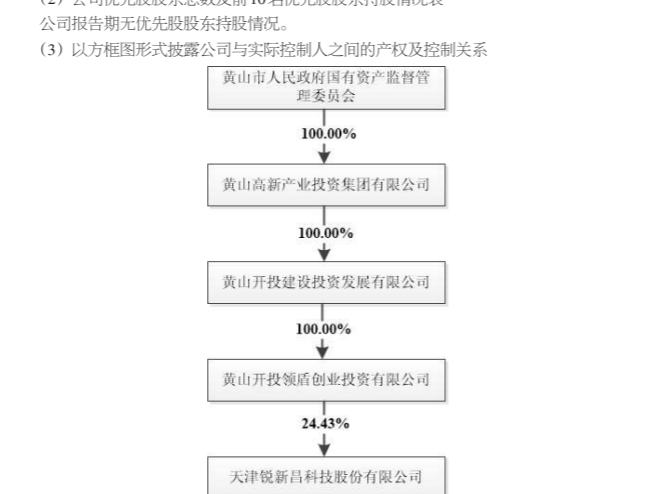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完成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与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  
公司为与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积极进行权益分派。2025年1月10日,公司披露《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2025年1月20日完成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以现有总股本166,566,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1,447,000股后的股本165,119,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9,535,700.00元(含税)。

2. 积极回购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  
2024年2月19日,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2月23日,公司进行首次回购,此后根据市场情况多次进行回购,并于2025年2月19日实施完毕本次回购计划,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自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896,550股(其中449,550股已用于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事宜,剩余1,447,000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1.14%,最高成交价为11.9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84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20,720,755.00元(不含交易费用),同时对公司股份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025年3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国占昌、国佳、王静与黄山开投锐新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锐新”)签署了《黄山开投锐新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国占昌、国佳、王静关于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开投锐新拟协议收购国占昌、国佳、王静所持公司股份共计40,299,750股股份,拟收购股份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66,566,000股的24.19%。同日,国占昌、国佳、王静与开投锐新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并签署了《关于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根据《表决权放弃协议》的约定,国占昌、国佳、王静放弃其合法持有的全部剩余公司股份(共计41,204,25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开投锐新,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黄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5年3月3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于2025年4月2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国占昌、国佳、王静)》《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黄山开投锐新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025年6月24日,安徽省国资委出具《省国资委关于黄山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产权函【2025】208号),同意黄山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黄山开投锐新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协议收购+放弃表决权”方式,取得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025年8月13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黄山开投锐新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锐新”)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国占昌、国佳、王静所持公司股份共计40,299,750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4.22%,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股份后股本164,975,000股的比例为24.43%)事项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出具的同意意见,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相关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取得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至此,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开投锐新,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为黄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 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变更法定代表人、取消监事会设置  
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1名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2名独立董事和2名非独立董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第七届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规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变更法定代表人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5.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间接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收到间接控股股东开投锐新出具的《关于有关股权转让的通知》,根据黄山市相关国有资产管理及划转方案,开投锐新将所持黄山开投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建设”)的100%股权已由开投建设原股东黄山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至黄山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该系列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于2025年11月27日经黄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完成。本次间接控股股东国有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由黄山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黄山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开投锐新,实际控制人仍为黄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间接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6. 公司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2026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董小平、张亚鹏等10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芜湖德恒汽车装备有限公司51%股权,同时包括黄山开投锐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日至回购完成期间的利息金额或部分上市公司。

交易对方依据前次约定履行提前回购义务,应在上市公司届时公告的回购申报期内(原则上不超过10个交易日)申报并实施回购,否则交易对方不得再行使本条约定的回购权。

(二)“提前回购”条款生效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交易对方业绩承诺期间为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5月,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森森能源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经专项审核,森森能源业绩承诺(2022-2024)年度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894.22万元人民币,超过承诺净利润数(47,581.75万元人民币);截至2024年12月31日,森森能源的全部股权价值高于本次交易时标的公司交易对价;本次交易的资产未发生重大减值。2025年7月30日,公司实施完毕向交易对方的业绩承诺补偿,相关款项均已支付至交易对方。

2022年12月29日,公司完成“九丰定01”的发行登记,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登记证明》。截至2025年12月28日,交易对方通过本次购买资产所取得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已届满36个月。

综上,根据《上市公司公告》,自2025年12月29日起一个月内,公司将发布一次回售公告,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25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1.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青岛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公司为中信银行青岛分行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东方雨虹”)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前述担保的最高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2.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公司为浦发银行深圳分行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工程公司”)之间主合同项下一系列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笔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前述担保的最高借款本金余额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5,000万元。

3.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常德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公司为兴业银行常德分行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德天鼎丰非织造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德天鼎丰”)之间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每笔融资款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前述担保的最高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年3月20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为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60亿元(或等值外币,下同)的担保,其中对青岛东方雨虹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60,000万元,对深圳工程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50,000万元,对常德天鼎丰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8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5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及《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于2026年3月2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前,公司对青岛东方雨虹的担保余额为40,000万元,均为2026年3月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年3月20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以下简称“2026年一临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议案”)前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因此,青岛东方雨虹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160,000万元,公司对深圳工程公司的担保余额为5,000万元,均为2026年一临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议案前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因此,深圳工程公司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50,000万元,公司对常德天鼎丰的担保余额为42,625.86万元,均为2026年一临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议案前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因此,常德天鼎丰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仍为80,000万元。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对青岛东方雨虹的担保金额为50,000万元(其中2026年一临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议案前已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40,000万元,本次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150,000万元;公司对深圳工程公司的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其中2026年一临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议案前已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本次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45,000万元;公司对常德天鼎丰的担保金额为52,625.86万元(其中2026年一临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保议案前已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42,625.86万元,本次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70,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全资:青岛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6年05月26日;

2.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望城街道办事处友联路1号;

3. 法定代表人:潘武成;

4.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水卷材产品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非金属材料制品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塑料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不含压力容器制造);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企业管理;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青岛东方雨虹100%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7. 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青岛东方雨虹资产总额1,311,281,079.18元,负债总额1,167,694,441.48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90,161,726.45元,流动负债总额875,346,248.25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0.00元,净资产143,586,637.70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31,471,530.83元,利润总额75,323,880.10元,净利润45,565,538.73元(2024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青岛东方雨虹资产总额982,288,828.58元,负债总额828,714,435.08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687,5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826,527,968.30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0.00元,净资产153,574,423.50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52,073,228.32元,利润总额12,538,292.91元,净利润9,987,785.80元(2025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8. 青岛东方雨虹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深圳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6日;

2.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海丰社区北环大道6018号华强科创广场1栋2705;

3. 法定代表人:李勇;

4.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防水补漏工程、建筑工程的施工(持有有效资质证书);防水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材料的研究、开发、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研发和技术服务、文化信息咨询、鉴证咨询服务、商务辅助服务和其他现代服务业。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深圳工程公司100%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7. 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深圳工程公司资产总额608,437,945.21元,负债总额512,459,979.50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00元,流动负债总额111,274,375.21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0.00元,净资产95,977,965.71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31,024,778.83元,利润总额-25,872,261.37元,净利润-19,804,821.79元(2024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深圳工程公司资产总额492,802,112.12元,负债总额396,041,324.57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70,0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391,339,934.46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0.00元,净资产96,760,787.55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361,930,373.54元,利润总额1,015,376.91元,净利润1,927,821.84元(2025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8. 深圳工程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公司全资:常德天鼎丰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0年9月20日;

2. 注册地址:湖南省常德市西洞庭管理区天鼎丰路1号;